

一罪与数罪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482/2021\\_2022\\_\\_E4\\_B8\\_80\\_E7\\_BD\\_AA\\_E4\\_B8\\_8E\\_E6\\_c36\\_482082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82/2021_2022__E4_B8_80_E7_BD_AA_E4_B8_8E_E6_c36_482082.htm) 一、吸收之一罪

第239条 绑架吸收杀人、伤害。 第240条 拐卖妇女、儿童罪吸收强迫卖淫、强奸。 第263条 抢劫吸收杀人罪。 第318条 组织他人偷越国（边）境吸收限制自由，暴力、威胁方法抗拒检查。 第321条 运送他人偷越国（边）境吸收暴力、威胁方法抗拒检查。 第347条 走私、贩、运、制毒品吸收武装掩护，以暴力抗拒检查、拘留、逮捕。 第358条 组织卖淫吸收强迫卖淫，强奸，引诱、容留、介绍卖淫。 二、转化之一罪

第238条 非法拘禁使用暴力致人伤残、死亡的，定故意伤害、故意杀人罪。 第242条 聚众阻碍解救被收买的妇儿罪仅适用于首要分子，其他参与者依妨害公务罪以暴力、威胁方法阻碍解救被收买的妇、儿（非聚众）依妨害公务罪 第241条 收买被拐卖的妇女、儿童又出卖的，定拐卖妇女、儿童罪 第247条 刑讯逼供，暴力取证，致人死伤，定故意伤害、故意杀人罪，并从重。 第248条 虐待被监管人，致死伤的，定故意伤害、故意杀人罪，并从重。 第267条 抢夺，携带凶器定抢劫罪 第269条 盗诈抢夺，为窝藏赃物、为拒捕或毁灭罪证当场使用暴力或暴力相威胁的，定抢劫罪。 第273条 挪用救灾抢险防汛、优抚扶贫、移民救济款物归个人使用的，定挪用公款，并从重 第292条 聚众斗殴，致人重伤、死亡的，定故意伤害、故意杀人罪。 第333条 非法组织他人卖血，对他人造成危害的，定故意伤害罪 第355条 向走私、贩卖毒品的犯罪分子或者以牟利为目的，向吸食、注射毒品的人提供会成瘾的麻醉药品、精神药品的，定走私、贩卖、运输、制造毒品罪

。挪用公款潜逃或数额巨大拒不退还，定贪污罪。三、法定之一罪 第229条 提供虚假证明文件，索取他人财物或者非法收受他人财物，非受贿。 第196条 盗窃信用卡并使用的，定盗窃罪。 第253条 私自开拆或隐匿、毁弃邮件、电报而窃取财物的，定盗窃罪，并从重。 第289条 聚众“打砸抢”，致人伤残、死亡的，定故意伤害、故意杀人罪。毁坏或者抢走公私财物的，除判令退赔外，对首要分子，定抢劫罪。 第171条 伪造货币并出售或者运输伪造的货币的，定伪造货币罪，并从重。购买假币后使用，定购买假币罪，并从重。为走私骗购外汇，为骗购外汇伪造公文，处走私一罪，未走私则处骗购外汇一罪。伪造、变造海关签发的报关单、进口证明、外汇管理部门核准件等凭证和单据，并用于骗购外汇的，定骗购外汇罪，并从重。四、择一重处(指择一重罪处罚，而非择一重罪从重处罚)生产、销售伪劣商品罪，同时构成侵犯知识产权、非法经营等其他犯罪的，择一重处。构成第141条至第148条犯罪，同时又构成第140条规定之罪的，择一重处。擅自设置、使用无线电台（站），或擅自占用频率，非法经营国际电信业务或者涉港澳台电信业务进行营利活动，同时构成非法经营罪和扰乱无线电通讯管理秩序罪的，择一重处。 第329条 抢夺、窃取国有档案罪。擅自出卖、转让国有的档案罪。有前两罪，同时又构成本法规定的其他犯罪的，依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。 第399条 徇私枉法，枉法裁判，执行中滥用职权同时又构成受贿罪，择一重处。 第344条 非法采伐、毁坏珍贵树木罪 第345条 盗伐、滥伐林木罪同时触犯刑法第344条、第345条规定的，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。对于买卖允许进出口（木材）证明书等经营许可证明

，同时犯非法经营罪和伪造、变造、买卖国家机关公文、证件罪定罪的，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。非法实施采种、采脂、挖笋、掘根、剥树皮等行为，牟取经济利益数额较大的，以盗窃罪定罪处罚。同时构成其他犯罪的，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。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收受贿赂或滥用职权，并与被执行人、担保人、协助执行义务人之间有通谋，利用职权妨害执行，致使判决、裁定无法执行的同时又构成受贿罪、滥用职权罪的，择一重处。制作、传播的邪教宣传品具有煽动分裂国家、破坏国家统一，煽动颠覆国家政权、推翻社会主义制度，侮辱、诽谤他人，严重危害社会秩序和国家利益，或者破坏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实施等内容，其行为同时触犯刑法第103条第二款（煽动分裂国家罪）、第105条第二款（煽动颠覆国家政权罪）、第246条（侮辱罪、诽谤罪）、第300条第一款（组织、利用会道门、邪教组织、利用迷信破坏法律实施罪）等规定的，依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。邪教组织人员以暴力、威胁方法阻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的，以妨害公务罪定罪处罚。其行为同时触犯刑法其他规定的，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。经鉴定确系伪劣商品，被告人的行为既构成生产、销售伪劣产品罪，又构成生产、销售假药罪或者生产、销售不符合卫生标准的食品罪，或者同时构成侵犯知识产权、非法经营等其他犯罪的，根据刑法第149条第二款和《解释》第十条的规定，应依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。解释第十条：实施生产、销售伪劣商品犯罪，同时构成侵犯知识产权、非法经营等其他犯罪的，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。从事传销或者变相传销活动，扰乱市场秩序，情节严重的，应当以非法经营罪定罪

处罚。实施此类犯罪，同时构成刑法规定的其他犯罪的，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。使用爆炸、投毒、设置电网等危险方法破坏野生动物资源，构成非法猎捕、杀害珍贵、濒危野生动物罪或者非法狩猎罪，同时构成刑法第114条或者第115条（危害公共安全）规定之罪的，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。伪造、变造、买卖国家机关颁发的野生动物允许进出口证明书、特许猎捕证、狩猎证、驯养繁殖许可证等公文、证件构成犯罪的，依照刑法第280条第一款的规定以伪造、变造、买卖国家机关公文、证件罪定罪处罚。实施上述行为构成犯罪，同时构成刑法第225条第二项规定的非法经营罪的，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。破坏珍贵文物、名胜古迹的犯罪行为，同时又触犯其他罪的，应按其中的重罪从重追究刑事责任。犯盗窃罪，使公私财物损毁的，以盗窃罪从重处罚；又构成其他犯罪的，择一重罪从重处罚。五、数罪并罚第120条 组织、领导和积极参加恐怖活动组织罪并实施其他犯罪的，数罪并罚。第294条 组织、领导和积极参加黑社会性质的组织又有其他犯罪的，数罪并罚。第140条至第148条 犯产销伪劣商品罪，暴力威胁抗拒检查的，数罪并罚。第157条 以暴力、威胁方法抗拒缉私的，以走私罪和妨害公务罪，数罪并罚。第171条 出售、运输伪造货币，同时使用的，以出售、运输罪和使用伪造的货币数罪并罚。第204条 纳税人缴纳税款后，骗取所缴纳的税款的，定偷税罪；骗取税款超过所缴纳的税款部分，定骗取出口退税罪，与偷税罪数罪并罚。第241条 收买被拐卖的妇女，强行与其发生性关系的，定强奸罪。收买被拐卖的妇女、儿童，非法剥夺、限制其人身自由或者有伤害、侮辱等犯罪行为的，依照本法的有关规定定罪

处罚。收买被拐卖的妇女、儿童，并有前两款规定的犯罪行为的，数罪并罚。第244条 雇用童工罪，造成事故，又构成其他犯罪的，数罪并罚。”第198条 保险诈骗，和故意造成财产损失，故意杀人伤人或使疾病，数罪并罚。第318条 组织他人偷越国（边）境，对被组织人有杀害、伤害、强奸、拐卖等犯罪行为，或者对检查人员有杀害、伤害等犯罪行为的，数罪并罚。为实施其他犯罪盗窃机动车辆的，以盗窃罪和所实施的其他犯罪，数罪并罚；在偷开机动车辆过程中发生交通事故构成犯罪，又构成其他罪的，应当以交通肇事罪和其他罪，数罪并罚；盗窃后，为掩盖盗窃罪行或者报复等，故意破坏公私财物构成犯罪的，应当以盗窃罪和构成的其他罪，数罪并罚。因挪用公款索取、收受贿赂构成犯罪的，数罪并罚。挪用公款进行非法活动构成其他犯罪的，数罪并罚。行为人实施抢劫后，为灭口而故意杀人的，以抢劫罪和故意杀人数罪并罚。其他数罪并罚第341条 实施非法猎捕、杀害珍贵、濒危野生动物罪；或者非法收购、运输、出售国家重点保护的珍贵、濒危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罪；或者非法狩猎罪，又以暴力、威胁方法抗拒查处，构成其他犯罪的，依照数罪并罚的规定处罚。对实施多种原刑法规定的“流氓”行为，构成犯罪的，应按数罪并罚原则处理。对于团伙成员相对固定，以暴力、威胁手段称霸一方，欺压百姓，采取收取“保护费”、代人强行收债、违规强行承包等手段，公然与政府对抗的，应按照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处理；其中，又有故意杀人、故意伤害等犯罪行为的，按数罪并罚的规定处罚。实施217条侵犯著作权行为，又销售该侵权复制品，违法所得数额巨大的，只定侵犯著作权罪，不实行数罪并罚。实施217条

侵犯著作权的犯罪行为，又明知是他人的侵权复制品而予以销售，构成犯罪的，应当实行数罪并罚。六、结果加重犯结果加重犯通常是依据分则条文规定确定的，即是法定的。（一）常见的故意犯罪的结果加重犯有：抢劫致人重伤、死亡的；强奸致人重伤、死亡的；绑架致人死亡的或杀害被绑架人的；虐待致人重伤、死亡的；暴力干涉婚姻自由致人重伤、死亡的；非法行医致人重伤、死亡的；非法拘禁致人重伤、死亡的，拐卖妇女、儿童造成被拐卖妇女、儿童或者其亲属重伤、死亡或者其他严重后果的；生产销售假药严重危害人体健康的；生产销售劣药后果特别严重的；生产销售不符合卫生标准的食品对人体健康造成严重危害的；生产、销售有毒、有害食品造成严重食物中毒事故或者其他严重食源性疾患的；放火、爆炸、投毒、破坏交通工具、破坏交通设施、破坏电力设备等造成人身伤亡或重大财产损失；劫持航空器致人重伤、死亡或者使航空器遭受严重破坏的；劫持船只、汽车造成严重后果的；暴力危及飞行安全造成严重后果的；煽动群众暴力抗拒国家法律、法规实施造成严重后果的；组织、运送他人偷越国（边）境造成被组织人重伤、死亡的；挪用公款数额巨大客观上不能还的；徇私舞弊不征、少征税款造成特别重大损失的。故意犯罪的行为人对加重的结果可能是故意的也可能是过失的。（二）常见的过失犯罪的结果加重犯有：危险物品肇事“后果特别严重的”工程重大安全事故罪后果特别严重的；交通肇事后因逃逸致人死亡的。过失犯罪的行为人对加重结果一般是过失的，但个别也有故意的，如交通肇事后因逃逸致人死亡的。从表面上看，结果加重犯又构成了伤害、杀人、毁坏财物等罪，但是法律上认

为是其基本罪行导致的结果，不作为犯罪评价，而是作为基本罪行的加重刑罚的后果，不数罪并罚。而仅仅作作为加重某一罪法定的情况。理论上认为结果加重犯是实质的一罪，即一行为一罪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